

证券代码：834691

证券简称：鑫固环保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加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7）。

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1)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3,339,591.60 元，未弥补亏损 13,339,591.60 元，实收股本 20,666,7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安徽鑫固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